
中日关系的现状与新时期的战略选择

杨栋梁

〈南开大学〉

摘要

本文依据基本史实和相关统计数据，客观地分析评价了中日政治经济关系以及中日区域合作的现状，对中国学界出现的“政经双冷”论提出了置疑。本文指出，中日两国都处在一个非常重要的战略调整时期，与中国的“构建和谐社会”战略相呼应，日本应把“联美归亚”作为新时期国家发展战略的指针。

关键词 中日关系、“政冷经热”、“政经双冷”、战略选择、“联美归亚”

金秋 10 月是收获的季节。10 月 8 日，刚刚就任首相的安倍晋三访问中国，分别与中国国家领导人胡锦涛等举行会谈。双方在重新确认友好合作基本方针的前提下，发表了旨在构筑“战略性互惠关系”的联合新闻公报。安倍访华结束了因小泉首相参拜靖国神社而导致中日首脑互访中断 5 年的历史，从而驱散了近年来笼罩着中日两国政治关系的一片乌云，迎来了新的曙光。

一、政治关系：坚冰已破，道路曲折

近年来，人们经常用“政冷经热”一词来形容中日两国关系。对此，尽管也有不同的见解，但总体上说是符合两国关系实际的。最近中日首脑会晤的实现，可谓打开了改善两国政治关系的“希望之窗”。

1、中日“信任危机”的发生

在中日政治层面，小泉担任首相后进入纠纷不断的多事之秋。小泉首相不顾中韩等国强烈反对，顽固坚持参拜靖国神社，先后多达 6 次，导致中日两国首脑互访中断，甚至 2005 年中日首脑在 APEC 会议和东亚峰会上的例行会晤也未能如期进行，“小泉参拜”成为两国关系恶化的主因；日本的自由史观教科书问题、日军在华毒气弹毒气泄漏伤人事件、从军慰安妇及强制劳工的善后处理等历史问题，不断勾起中国民众的痛苦回忆；近年发生的日本游客珠海集体嫖娼事件、中国留学生福冈杀人事件、西安学生涉日游行、亚洲杯中国球迷反日风波、2005 年春中国学生涉日游行等一系列偶发事件，使本来不顺的两国关系雪上加霜；中日围绕东海油田开发和海洋划界的争议，以及中国抵制日本“入常”，则加剧了双方的紧张局面。在如此严峻而错综复杂的背景下，两国国民之间的互信受到严重损害。

二战结束已经 60 年，许多日本人认为日本应该甩掉历史的包袱，摘掉战败国的帽子，以一个普通国家的身份站在国际舞台上，并成为联合国常任理事国的一员。因此不满中国抓住历史问题不放，并阻止日本“入常”。而大多数中国人则认为，日本虽然在历史问题上向受害国表示过道歉，但总是闪烁其辞不够真诚，特别是首相公然参拜合祀甲级战犯的靖国神社，更使人觉得日本的政治家言行不一，缺乏是非观念和人类道德标准，甚至是一种公然挑衅，与这种国家交往无法让人放心。

中国民众日本观的变化可从近年的舆论调查中窥之一斑。表 1 的调查显示，1999 年前后中国民众的日本观开始发生逆转，2000 年起急转直下，对日本印象差的比例已占压倒性多数。同样，日本

内阁府及多家媒体组织的同类调查结果表明，日本民众的中国观也显示了与中国类似的趋势变动。

从两国间发生纠纷频率的加快、纠纷领域的多元化、两国民众间互厌情绪的蔓延看，中日关系的现状堪忧，而这种“政冷”的实质是两国从政治家到民众的广泛层面出现了一场复交后从未有过的信任危机，这种危机若任其发展，是有可能从根本上颠覆两国友好合作基础的。

2、“寒流”下中日关系的发展

“小泉参拜”刮起的“寒流”笼罩了2001年以来的中日政治关系，但却未能全面阻止中日间合作交流的步调。实际上，在“政冷”的21世纪初年，两国政府间及民间的交往继续发展，甚至可以说达到了1972年复交以来从未有过的深度和广度，而这一层面的事实却往往被中日关系悲观论者有意或无意忽略。

这一期间尽管摩擦不断，两国政府领导人在若干重要场合始终强调中日友好合作的基本方针，胡锦涛主席、温家宝总理多次发表改善中日关系的讲话，小泉首相尽管坚持“参拜”，也多次申明中日友好、“中国不是威胁而是机遇”的立场。在中日首脑互访中断的5年期间，两国首脑仍通过东盟与中日韩峰会、亚太经合组织会议、亚欧会议、亚非会议等形式保持接触和沟通。两国政府各部门之间的交流合作除了少数领域的例外，仍在正常进行。最近1年内，双方的交往依然频繁，2005年4月17日，日本外相町村信孝访华。5月7日，李肇星外长出席京都亚欧外长会议期间与町村外相会谈。5月17日至23日，吴仪副总理出席爱知世博会。同月，双方启动中日战略对话机制，迄今已举行5次对话。2006年2月，日本经产大臣二阶俊博访华，自民党干事长中川秀直率团访问中联部，启动“中日执政党交流机制”。3月25日，中日启动双边财长对话机制。3月31日，胡锦涛主席会见日本日中友好7团体负责人。5月23日，李肇星外长在出席卡塔尔首都多哈举行的亚洲合作对话会议期间，与麻生外相会晤。5月27日至30日，商务部部长薄希来赴日出席中日节能环保综合论坛。

中日地方城市间的交流合作也在向纵深发展，中日友好城市数目增至315对，这在当今的国际社会中也是不多见的。文化、商业、旅游、留学等领域的交流合作日益扩大，2004年在日中国人48.7万人，在华日本人11.5万人，两国互访人数已由上世纪末的年百余万人增至目前的年450万人。

可见，现实的中日政治关系喜忧并存且充满变数，我们既不能低估消极因素急剧蔓延的趋势及其对两国关系基础的腐蚀作用，也不应过分地强调消极因素而低估来之不易的巨大合作成果，进而掉进“无为化”的陷阱。我们应该意识到两国关系正处在一个谨慎选择的十字路口，应该冷静、理性地分析制约两国关系的各种因素，本着对两国国民、本地区乃至国际社会负责的态度，从两国的最高战略利益出发，重新调整并构筑新型的中日关系。

3、中日开启“希望之窗”

2006年10月8日，上任不到20天的日本首相安倍晋三突然访问中国，他同时成为上任后首次出国访问第一站便选择中国的日本战后第二位首相，这使人联想到1972年田中角荣首相决意访华并实现中日邦交正常化的那段历史。作为小泉首相的后任，安倍首相此举出人意料，体现了强韧的魄力和勇气。访华期间，中国国家领导人胡锦涛主席、吴邦国委员长、温家宝总理分别会见安倍，并在认真、坦率、友好的气氛中举行会谈，据闻几次会谈均超过了预定时间。当日，中日发表了联合新闻公报¹。

这份联合新闻公报的主要内容如下。第一，确认了两国邦交正常化以来交流不断拓展及相互依存进一步加深的事实，确认了共同推进中日关系健康稳定持续发展的方向。第二，提出了通过政治和经

¹ 以下根据新华社北京10月8日电。

济两个车轮的强力运转把中日关系推向更高层次的思路和途径。第三，明确了中日两国构筑基于共同战略利益的互惠关系，实现两国和平共处、世代友好、互相合作、共同发展的崇高目标。第四，双方再次确认中日首脑互访及在各种国际会议场合会晤机制。第五，双方相互给予对方的和平发展道路及其所取得的成就以积极评价。第六，双方确认通过对话协商办法解决东海争议问题。第七，双方同意采取具体措施，推进在政治、经济、安全、社会、文化等领域各种层次的交流与合作。

这是一份方针明确、内容具体的新闻公报，与以往的中日关系文件相比不乏新意。例如，公报中首次出现了“政治和经济两个车轮强力运转”推进中日关系的表述，表明了两国政府反对“政经分离”而坚持“政经合一”、全方位推进友好合作关系的坚定立场；公报中使用了“构筑基于共同战略利益的互惠关系”概念，从而把两国关系的定位向上提高了一个层次。公报中对中日两国“和平发展”的相互积极评价亦属首次，对于缓解时下尚有一定市场和听众的“中国威胁论”抑或“日本威胁论”具有一定的作用。首脑会晤、东海问题、各领域交流合作的具体措施等被明文写入政府公报亦属罕见之举，反映出这份公报强调务实的又一突出特点。可以说，这是一份继《中日联合声明》、《中日和平友好条约》和《中日联合宣言》等三个规定中日关系政治文件后的第四个重要文件。

这份联合新闻公报的发表，表明安倍首相的访华取得了成功。中外专家或媒体高度评价这次访华是一次“破冰之旅”²、中日“和解之旅”³，中日合作开启了新的改善关系的“希望之窗”⁴。

但是，俗话说“千里冰冻非一日之寒”。安倍访华虽然是修补中日关系的一次重大行动并取得良好效果，但中日间长期积累的问题不可能一蹴而就，而是需要双方付出更大的耐心、勇气和智慧去逐步解决和化解，对此应该有长期的思想准备。重要的是，此次中日首脑会见的实现，铲除了影响两国关系的最大政治障碍，创造了有利的环境，所谓“坚冰已经打破，道路已经开通”。

二、经济关系：热度未减，潜力巨大

近年，日本经济开始摆脱“十年低迷”的困境，并进入战后以来时间最长的景气时期。与此同时，中日经贸关系则在所谓“政冷”等因素的影响下出现了若干值得重视的新变化。准确地分析和把握有关新动向，对于调整两国经贸合作的战略安排并采取相应措施是极为必要的。

1、双边贸易的动态分析

中日恢复邦交前，两国在“政经分离”的原则下，保持着有限的民间经贸往来。复交后，双边贸易额由1972年的11亿美元扩大到1978年的51亿美元，6年增长近5倍，这是复交后两国放宽贸易限制后自然放量的结果。我国推行改革开放政策后，双边贸易呈现出长期稳定增长态势，双边贸易额由1978年的51亿美元增至2005年的1845亿美元，27年间增长了36倍。统算1972至2005年32年间双边贸易额增长180倍以上。商务部官员最近在第11届中日经济研讨会上表示，2006年中日贸易额有望突破2000亿美元。

总体上看，30多年来中日经贸合作效果良好，取得了双方受益的双赢效果。如果依照时间序列的变化展开具体分析，又可以指出不同时段内受益的双方所处的地位、受益程度在悄然发生变化。

表2、表3的统计数据表明，从双边贸易关系看，复交后直至1992年的20年间，日本的对华贸易依存率始终在5%以下，而中国的对日贸易依存率始终高于16%，表明在该时段内两国在对对方的贸易依赖程度上是一种非对称关系，换言之日方居于主动地位而中方受益度更高，因为对华贸易如何

² 参见人民网2006年10月9日樊永明文“破冰之后仍需奋力”。

³ 法国《回声报》评论语。参见人民网日本版2006年10月8日文“中日领导人会晤开启改善关系的希望之窗”。

⁴ 同上文。

不会影响日本经济发展的大局，而对日贸易如何却会对中国经济的发展产生直接重大的影响。

从1992年开始，日本的对华贸易依存率逐年上升，而中国的对日贸易依存率则缓慢下降，2002年相互依存率首次持平为15.5%，对华贸易的扩大成为阻止泡沫破灭后日本经济继续下滑的挡板和带动景气恢复的重要杠杆，双边贸易的双赢效果得到充分体现，从而使日本国内嚣张一时的“中国威胁论”为“中国机遇论”所压倒。

从2003年起，日本的对华贸易依存率继续走高，2005年达到17.0%，而中国的对日贸易依存率却降至2005年的13.0%，这一逆转是否意味着今后中日贸易中我国居于主动地位而日本受益度更高，则不是个仅凭贸易依存率就能够简单下结论的问题⁵。

2、日本对华投资的新动向

实行改革开放政策后，中国经济实现了长期高速增长，其动因之一是外资的投入，而日本是最重要的对华经济援助国和投资国。作为最大的对华资金援助国，日本自1978年以来向我国提供了包括无偿援助、低息贷款及技术合作在内的政府开发援助（ODA），累计合同贷款额32079亿日元（我国实际使用额23864亿日元），用于我国242个工程项目的建设。

在对华投资方面，截至2006年8月底，日本对华投资项目超过3.6万件，合同总金额约600亿美元，实际投资总额561.6亿美元，为我国利用外资的第二来源国⁶。目前，进入世界500强的70家日本企业均已不同程度地在中国投资，在华日资企业整体投资效益良好，70%以上企业获利。同时，日企向我国缴纳的税收可观，2004年为490亿元。另据有关测算，在华日企直间接吸纳我国就业人数为920万人⁷。

日本的对华投资，一方面缓解了我国资金不足、技术落后、产业调整、就业及管理水平落后等方面的压力，另一方面也给日本自身带来了竞争压力外溢、加快国内产业结构升级的效果，国内经济长期低迷期给企业造成的巨大压力由此得到缓解。毫无疑问，这是一种中日双赢的结果。

另一方面，近年中国企业开始向日本进军，但从投资规模和内容上看还无法与日本的对华投资相提并论。因此，中日间在相互投资关系上的非对称性特征没有改变，并且这种局面还将持续相当长时间。

3、“政冷”是否已影响“经热”

中日间实体经贸关系的变化不仅反映在相互贸易依存度的变化上，近年双边贸易发展的减速也是事实。2002至2003年，中日贸易低于同期中国外贸增速的5、6个百分点，2004年低于同比10个百分点。2005年中国对外贸易比上年增长23.2%，而中日贸易仅增长9.9%，与同年的中欧贸易增长22.6%、中美贸易增长24.8%形成鲜明对照。2006年的前8个月，中日双边贸易额为1313.3亿美元，同比增长11.8%，较上年度略有反弹。

从日本的对华投资看，改革开放以来，除了1999年前后的大幅下跌外，其他年份保持增势，但在我国的境外来华投资中，日资所占的比重却逐年下降，现占外资总额的10%左右。与此同时，日本还宣布从2008年起停止对华政府开发援助贷款。

中日经贸关系中出现的这些新动向已引起我国有关专家的重视，有人认为两国经贸关系已“趋冷

⁵ 在探讨这一问题时，应该对两国的贸易结构进行比较，并把在华日企的“日—日贸易”纳入分析视野。

⁶ 《中华工商时报》2006年10月10日文“中日贸易有望突破2000亿美元，崇泉称合作大有可为”。

⁷ 《国际商报》2005年4月23日文“薄熙来就中日经贸关系答记者问”。

降温”⁸，有人则认为两国已进入“政经双冷”期⁹。

本文认为，从中国的角度看，中日“经热”有所降温的判断可以得到一定的实证支持，其原因中不能排除“政冷”对“经热”产生了某种程度的影响，因此应该引起两国有关当局的重视。但是，从综合的、客观的立场看，特别是从日本的角度看，“经热”仍在继续且无充分的趋凉变冷依据。因此，现在作出“经凉”乃至“政经双冷”的判断有嫌过早。

这一判断的理由有四。第一，在中国的对外贸易和引进外资中，中日双边贸易及日本的对华投资依然占有很大比重，日本作为我国最大的贸易伙伴和投资国之一的地位并未发生根本性改变。在中国的三大贸易伙伴中，日本的位置由连续 11 年的第一降为第三不足为怪，从三大经济体的经济规模等有关要素看，这完全属于正常范围。

第二，从日本的角度看中日贸易关系时，似乎还没有在中国的那种“降温”的感觉，毋宁说“火”气尚浓。表 4 显示，2004 年，日本对华出口增长 29%，进口增长 25.3%，对华进出口的增长超过其对外贸易增长率 7 个百分点。2005 年对华进出口增率有所下降，但据日本方面的统计，依然高出同年日本对外贸易总增长率约 3 个百分点¹⁰。

第三，表 5 等统计数据表明，日本的对华实际投资在 1999 年降至最低点（3.59 亿美元），2001 年恢复到 90 年代普通年份的水平（21.57 亿美元），2002 年起加速，2005 年达到 65 亿美元，是 4 年前的 3 倍。2001 年以来，日本的对华投资在其年度对外投资总额中所占的比重节节攀升，即 2001 年 6%，2002 年 8%、2003 年 14%，2004 年的 19%，2005 年 15%。其中前 4 年均明显高于对外总投资增率，只有 2005 年低于总增率，原因之一是同年日本对南北美洲的投资比上年度骤增 90 亿美元、增率高达 83%所带来的抵消作用¹¹。因此从日本的这些数据看，现在作出“经凉”或“经冷”的判断缺乏根据。

第四，基于上述分析，现在还不能对中日经贸关系作出“经凉”或“经冷”的判断。特别是在中日政经关系处于微妙变化且存在诸多变数的时期，学者的分析评论可另当别论，两国行政当局在相关问题上宜出言谨慎，以免“越描越黑”，引发“狼来了”的心理提示效果。

4、中日经贸关系的发展趋势

中日政治关系的改善将对经济合作产生积极推动作用，反之亦然。因此，应以积极的态度推进两国政治关系的改善。最近，安倍首相访华开启了两国关系改善的“希望之窗”，这无疑令人振奋的。但是，既不应应对短期内大幅度改善关系抱有幻想，也不应对改善关系后将经贸合作带来多大程度的良性刺激抱有过高期望。今后的中日关系将更多地基于理性思考而淡化感情色彩。说到底，两国若能保持一种正常的国家关系以及稳定发展的经贸关系似无不可。

在日本，对于中日政治关系不畅的局面，仍不乏清醒人士。驻洛杉矶领事馆总领事小原雅博在最近出版的《东亚共同体——走向强大的中国与日本战略》一书中指出：“叫嚷中国威胁论也好，实行保护主义、停止对华 ODA 也罢，都已无法抑制业已建立了以世界为对象的相互依存网的中国发展，中国再次成为世界经济大国已不可避免。故此日本应该停止徒劳的中国威胁论议论，重构如何与大国

⁸ 参见对徐长文的采访文“中日政冷已经导致经凉，中国对日贸易依存弱化”。<http://www.sina.com.cn>。

金柏松：“中日经贸关系总体‘趋冷降温’”。中国青年报 2006 年 1 月 16 日。

⁹ 江瑞平：“中日经济关系的困境与出路”。《日本学刊》2006 年 1 期。

¹⁰ 见日本贸易振兴机构：《日本经济的动向——2005 年的回顾与展望》，2006 年 1 月，第 14 页。

¹¹ 关于日本对南北美投资的跳跃性增长，是短期内出现的偶发现象，还是其长期投资战略转变的开始，值得研究和重视。

化的中国相处的战略,这个战略就是与中国建立一种“双赢”的互补关系”¹²。日本国际问题研究所所长宫川真喜雄也认为,今后中日两国必须合作,“心不情愿亦不得不为之”。“因为两国是坐在同一条船上,只要一方倾斜就有翻船的危险”¹³。”

就事物的本质而论,对构成对华投资主体的民间企业来说,盈利第一的企业宗旨势必诱使其继续扩大对华投资,毕竟在可以预见的时期内,中国在地理上的便捷,优质而廉价的劳动资源,汉字的通用及文化上的颇多相似,庞大的市场及其长期发展潜力,其魅力是其他国家所难以媲比的。据日本国际合作银行2004年进行的制造业企业海外投资意向调查,有意到中国投资的企业占90%。作为其他理想投资国,选择率最高的是泰国、印度和越南,但均未超过30%。2005年春,中国各地发生了反日游行示威,对日本投资者产生了一定的负面心理影响,在此前后,日本政府有关部门曾多次向民间发出分散投资、规避风险的劝告,引导企业对外投资时兼顾“金砖四国”(BRICs)¹⁴而非只中国一极。尽管如此,2005年该银行进行的第二次调查结果表明,有意到中国投资的企业仍高达81%¹⁵。

另据瑞穗银行的测算,日本若保持当前积极的对华贸易、投资态势,迄2010年可实现年均GDP 1.91%的增长,而若保持目前的规模不变,则只能维持在1.11%的水平¹⁶。可见保持中日“经热”是日本国家利益的需要。

对尚处于发展期的中国而言,无论从那个角度讲,珍惜和维护与经济大国日本的“经热”关系都是极其必要的,对此无需多论。

基于上述分析,有理由认为,除非中日政治关系发生根本性逆转,否则共同的经济利益将决定两国经贸关系在今后10年左右时间内继续保持一定的“热度”。

5、中日经贸的互补性与增长点

今后十年,中日两国的竞争领域将有所扩大,但互补性为主的特点还不会发生根本性改变。两国的经贸合作尚存在许多有待扩展的空间和潜在增长点,政策得当并实现良性互动,将给两国带来更大的经济福利。

迄今为止中日经贸关系取得显著双赢效果的重要原因之一,是两国在经济发展水平¹⁷、资源禀赋条件等方面存在巨大差距,因此互补大于竞争。这种经济互补关系可以从中日现有的产业结构和贸易结构中得到论证,这不仅体现在两国产业结构上垂直分工的特点没有根本性改变,而且体现在双边乃至世界贸易中两国的直接竞争领域尚局限在较为狭窄的范围。

在产业结构方面,整体经济发展水平落后决定了中国和日本尚不属于同一层次,因此中国在日本的产业结构调整过程中,成了其中、末端产业向海外转移的接收地乃至避难所,而中国也同时受益,在引进外资过程中实现了产业结构的调整和升级。时至今日,中日间的经济发展仍有很大差距,特别是在掌握核心技术和开发能力、精密器械制造、新材料的生产等方面差距悬殊。而从日本的角度看,蓬勃发展的中国大市场无论如何是不能放弃的。差距孕育着商机,差距越大互补性越强,而互补将带来互益,这正是中日两国互相依赖、互相合作的根据所在。

中日产业结构上的差异在两国的对外贸易结构中也得到如实的反映。据我国海关统计,2003年,

¹² 小原雅博:《东亚共同体——走向强大的中国与日本战略》,日本经济新闻社,2005年,第204-205页。

¹³ 《环球时报》2006年2月8日第6版。

¹⁴ BRICs一词恰好与巴西、俄罗斯、印度和中国四国的英语字头一致。

¹⁵ 见日本贸易振兴机构:《日本经济的动向——2005年的回顾与展望》,2006年1月,第22页。

¹⁶ 瑞穗综合研究所:《强势日中经济关系——重要的在于维持“经热”》,2005年4月,第13页。

¹⁷ 关志雄认为,2000年中国在人均寿命、婴儿死亡率、第一产业在GDP中的比重、城市居民恩格尔系数、人均耗电量等经济指标上,与1960年的日本持平。见关志雄论文:“中日经济间的互补关系”,2001年11月。

两国在普通金属及其制品和机电、音像设备及其零部件两分类领域的竞争色彩较浓，出口额分别占中国对日出口的38%和日本对华出口的64%。抛开现象看本质，即使同类进出口物品也有级次即附加价值高低之分，更不用说同类贸易中由在华日企主导的“日—日贸易”占有多大成分。有关专家的计量分析结果表明，在美国市场上，中日两国制品的竞争度保持在低点，1990年为4.57%，1995年10.47%，2000年20.86%¹⁸。考虑到近年在华日企扩大直接对美出口的因素，这一比率还应有一定下调余地。可见中日间贸易互补大于竞争。

但是，并不能说中日经济互补的基本态势永远不会改变，即使从近期看，互补的内容和程度也将发生动态性变化，其变动趋势是竞争领域扩大和竞争程度加强，从而导致互补减量。这如同高手与初学者对奕，时间愈长水平愈接近。对此，中日双方都应有思想准备。

可能导致中日经济互补减量的因素很多，其中，中国经济高速增长所必然导致的产业结构升级将成为改变现存垂直分工关系的基本变量，积极开放的经济政策和外国对华投资竞争的加剧是保证我国产业结构升级的依据。在其他变量中，值得注意的是2005年日本突然加大了对泰国、印尼、马来西亚和菲律宾四国的投资，同年对四国的投资额达43亿美元，增率68%，大大高于对华投资增率的12%。上述四国的产业结构与我国颇多相似，若日本的这种转移投资长期化，势必会加大我国同类制品在国际市场上的竞争难度，并某种程度地冲淡中日经济互补性色彩。

垂直性产贸分工给中日两国带来的共同利益不难理解，因此应寻找和扩大更多的合作领域。但是，在经济全球化迅速发展的今天，以日本为头雁的东亚“雁行发展模式”正在被打破，后起国家的水平式追赶成为可能。同时，应该解决经济互补惟有通过垂直性分工合作才能获得这样一个传统认识上的误区，水平分工及其良性的竞争合作同样能增加两国的福利，这在发达国之间的经贸关系中可以找出无数例证。因此，中日两国应该取得这样的共识，即两国的经贸合作将来即便部分地改变了现有的垂直分工关系，也依然拥有广阔的空间。

从近期看，中日两国不仅在工业生产及加工领域的合作亟待深化，在农业开发及农产品加工、能源开发与节能技术、环保及环保技术、物资流通及服务业等领域的合作也大有拓展空间。从中长期看，旅游业、海洋资源开发、劳动资源的共享以及高端科技领域的合作可谓前途无限。

三、区域合作：成效初显，前景广阔

随着全球化的进展，区域合作、一体化也在加速进行，并构成了走向全球化的实际内容和基础，以往的那种区域一体化会妨碍全球化的观点已显得苍白无力。区域合作的加强，意味着区域内的国家关系已不是单纯的国与国之间的关系，区域内的问题往往不是国与国之间的问题，因此在处理国与国之间的关系时，还必须兼顾地区利益，与区域内的相关各国协调进行。同样，今天的中日关系已不单纯是中日两国间的关系，而是东亚中的中日关系，两国间有关问题的处理将涉及区域内其他国家和地区的利益，而区域内其他国家或地区间的问题也势必对中日两国产生影响。这一认识是随着近10年来东亚区域合作的实践逐步加深的。

1、区域合作机制的形成

1997年夏，以泰铢暴跌为导火索，东亚卷入一场金融危机。除泰国外，印尼和韩国也遭受沉重打击。其影响迅速波及整个地区的经济、政治与社会。

¹⁸ 关志雄论文手稿：“中日经济间的互补关系”，2001年11月。

金融危机爆发后的1997年12月，在马来西亚首都吉隆坡举行了东盟成立30周年纪念庆典，中日韩领导人应邀出席东盟9国非正式会议，就稳定货币、亚欧对话、强化区域经济合作等问题交换了意见。东亚各国首脑齐聚一堂，这在东亚历史上尚属首次。

翌年12月，第二次东盟和中日韩领导人非正式会议在越南举行，会议的主要议题是通过加强区域合作摆脱金融危机。中日两国拿出的具体支援方案是，日本承诺提前实施借款总额相当于300亿美元的“新宫泽构想”，中国则表示尽管危机发生后中国的出口压力增大，但人民币不会贬值。此次会议后，东亚领导人会晤形成定制，成为区内各国就共同关心的问题协商、合作的平台。

第一次东盟和中日韩领导人非正式会议以来，地区合作机制逐步建立，其主要内容可归纳为如下几个方面。

其一是东盟与中日韩领导人非正式会议。通过该地区各国首脑的会晤，就地区合作的基本方针、方法等进行协商。从1997年到2006年，会议由东盟成员国轮流每年举办一次，现已举行了10届。

其二是三个10+1，即在东盟与中日韩领导人会议召开期间，东盟各国首脑分别与中、日、韩三国首脑举行会谈。另外，2003年12月，在东京还召开了日本与东盟特别首脑会议。

其三是中日韩三国首脑会议。1999年第三次东盟与中日韩领导人会议召开之际，在日本首相小渊惠三的提议下，中日韩三国首脑举行了首次非正式早餐会，开辟了三国交流意见、讨论合作的重要渠道。

其四是部长会议。这是按照东盟与中日韩领导人会议决定的方针，落实区域合作的各项部署而举行的部长、副部长、局长级高官会议，协商的内容包括外交、安全、财政、经济、农林水产、旅游、劳动、环境、卫生、信息等各个领域，从而在实务层面切实推进了区域合作。

其五是相关组织及其活动。相对于政府间的合作，“第二轨道”的非政府组织活动亦引人注目。在韩国总统金大中提议下创立的东亚展望小组(East Asian Vision Group (EAVG))、东亚研究小组(East Asian Study Group (EASG))、以及东亚论坛(East Asia Forum (EAF))、东亚思想库网络(Network of East Asia Think Tanks (NEAT))、东亚综合人力资源开发项目(Comprehensive Human Resources Development Program for East Asia)等，研究活动活跃。其区域合作研讨会及相关报告为区域峰会的决策提供了重要参考。

2、区域合作的成效与中日两国的对应

第一次东盟与中日韩领导人会议召开以来历时10年，区域合作的急速进展超出了人们的预想。

在10+3框架下达成一致意见的多项协议中，特别值得一提的是1999年12月在菲律宾召开的第三次东盟与中日韩领导人会议通过的《东亚合作联合声明》。声明中划时代地囊括了区内贸易、投资、金融、社会开发、人才培养、科技开发、文化、开发合作、政治和安全等各个方面的合作内容。按照声明中达成的共识，部长会议成为惯例，各领域的区域合作得到切实推进。清迈协议的签署，不仅在区域金融合作方面达成一致意见，并且首次建立了整个区域的相互支援体制，意义深远。

第二轨道的非政府组织活动令人瞩目。东亚展望小组(EAVG)于2001年第五次东盟与中日韩领导人会议上提交了题为《走向东亚共同体：一个和平、繁荣和进步的地区》的研究报告并被会议采纳。报告中提出57项建议（主要的建议有22项），并首次提出构筑“东亚共同体”的区域合作长期目标。东亚研究小组(EASG)则于2002年向东亚领导人会议提出了包括17个短期目标和9个中长期目标的区域合作研究报告，并被会议所采纳。

迄今为止，区域合作所取得的成果是令人鼓舞的。截至2000年，全世界建立了各类自由贸易区100余个，唯独中日韩三国没有加入任何区域合作协定。但是其后东亚区内自由贸易区的建立加速，

短短几年，区内已签署了数个自由贸易协定，更多的区内双边或多边自由贸易区谈判正在进行中。与此同时，区内经济一体化的进程加速，经济上的相互依存度迅速提高。22年间，区内贸易额增长11倍，区内贸易比率从1980年的出口33.9%、进口34.8%，扩大为2003年的出口50.5%、进口59.7%，即便与EU的61.4%、63.5%和NAFTA的55.4%、39.9%相比，这也是很高的比例¹⁹。同期，区内投资增长了26倍²⁰。这些都如实地反映了区域合作蒸蒸日上的景象。

与东亚地区合作的步调相一致，中日韩三国与东盟的双边合作也在切实推进。在第五次东盟与中日韩领导人非正式会议期间，中国与东盟达成建立自由贸易区（FTA）协议，计划10年内与原东盟6国、15年内与东盟的其他4国实现自由贸易。此后2004年1月1日，中国提前实施“早期收获”计划，于2005年7月20日对东盟的进口货物单方下调关税。此外，中国还先后与东盟签署了《全面经济合作框架协议》、《中国—东盟关于非传统安全领域合作联合宣言》、《南海各方行为宣言》、《面向和平与繁荣的战略伙伴关系联合宣言》、《农业合作谅解备忘录》、《大湄公河次区域便利货物及人员跨境运输协定》、《政府间电力贸易协定》。此外，中国还正式加入了《东南亚友好合作条约》。

2002年，日本与新加坡缔结自由贸易协定，其后又与东盟签署了《全面经济伙伴关系框架协议》。2003年12月，日本在东京主办了日本和东盟特别首脑会议，双方就经济、政治、安全方面的合作达成协议，会上发表了《东京宣言》和《行动计划》。目前，日本与韩国、泰国、马来西亚、菲律宾等国就缔结自由贸易协定仍在进行谈判。

在东亚区域合作的大背景下，中日韩三方合作也取得了一定成果。2003年10月13日，根据中方提案，三国领导人发表了《中日韩推进三方合作联合宣言》。宣言制定了三国合作的框架、原则和发展方向，将贸易投资、信息通信、环保、防灾救灾、能源、金融、科技、旅游、渔业资源等9个领域列为优先合作领域，决定加强人员交流及文化、教育、人力资源开发、新闻媒体、公共卫生、体育等领域的合作，在打击恐怖主义、海盗、贩卖人口、传染病、海啸、毒品犯罪、国际犯罪等领域加强合作，在三国军事人员交流、合作解决朝鲜核问题上也取得共识²¹。三国签署如此内容广泛的协议是前所未有的。2004年11月27日，三方委员会于老挝通过《中日韩合作进展报告》，高度评价了三国自发表《联合宣言》以来在各领域取得的合作成果²²。此外，三国自由贸易区构想也被提了出来。

3、区域合作的新课题与中日两国的使命

2001年的第五次东盟与中日韩领导人会议采纳了东亚展望小组提交的《走向东亚共同体》研究报告，决定将报告中提出的“和平、繁荣、进步”理念作为建设共同体的基准，并在共同体的原则即开放性、透明性和包容性上取得一致看法。关于未来的东亚共同体基本框架，会议认为应参照欧盟的经验，最终建成一个包括经济共同体、政治安全共同体和社会文化共同体为主要内容的合作体制，从而描绘了一个前途光明的东亚共同体的未来。毋须讳言，围绕着能否构筑东亚共同体的问题，还存在着尖锐对立的看法²³。本文所要明确的观点是，把理想和现实完全对立起来的议论是缺乏建设性和前瞻

¹⁹ 东亚共同体评议会：《东亚共同体的现状、背景与日本的国家战略》，2005年8月。

http://www.ceac.jp/j/pdf/policy_report.pdf.

²⁰ 伊藤宪一：“东亚共同体的梦想与现实”。<http://www.ceac.jp/j/>.

²¹ 详见2003年10月13日“中日韩推进三方合作联合宣言”。

²² 详见2004年11月27日“中日韩合作进展报告”。<http://www.chinaemb.or.kr/chn.xwxx/t176017.htm>.

²³ 关于东亚共同体的构建，可以看到推进论、慎重论和否定论等不同观点。积极的推进论观点暂且不论，慎重论者所列出的一般性理由首先是地区经济发展的不平衡，该地区有世界上最富有的国家，也有最贫穷的国家，国与人均GDP的两级差距高达100倍左右。其次是本地区的文化差异很大，多种语言并存，世界各种宗教的信徒应有尽有。再次是从政治体制上看，本地区既有民主制国家，也有向民主制转型的国家，有共产党领导的国家，也

性的，区域合作既需要有一个长期展望的崇高理想和目标，也时刻不能忘记要尊重客观实际，从眼前做起，从基础做起，以期积石成山，集腋成裘。

从经济、政治、社会、文化等角度来探讨东亚区域合作所面临的课题时，中日之间有着许多与自身利益密切相关的共同话题。

贸易、投资、货币、劳动等经济领域的合作存在广阔的空间。现实中，东亚区域各国的贸易投资壁垒因国而异，若撤销这些壁垒，将会有力地推动贸易投资的发展。贸易投资的扩大与资源的有效利用密切相关，通过规模经济效应，必将促进经济发展，这一观点得到了有关自由贸易区计量分析结果的支持²⁴。在金融合作方面，清迈协议是一个良好的开端，今后道路虽然漫长，但合作的领域相当广阔，人民币、日元在稳定和促进区域经济发展上可以发挥更大的作用，也不能否定将来实现区内货币一体化的可能性。劳动等领域的合作迄今还没有真正展开，劳动力的自由流动还受到严格限制，可以说未来这方面的合作潜力是巨大的，从现在起应该为这种合作创造必要的条件。此外，能源合作能否进行对于确保区域经济的安全是具有战略意义的。

政治安全领域的合作也许难度更大，但若在这个领域展开合作，各方均会受益。现实中，台湾问题是影响地区稳定的一个潜在性不安因素，朝鲜的核开发则是中日两国乃至区域各国最为关心的紧迫问题。迄今为止，中国在关于朝鲜核开发的6国会谈中发挥了特殊的作用。10月8日朝鲜进行核试验

有军人独裁政权。从上述客观情况看，的确与欧盟的形成条件大相迥异，构建共同体的条件远未成熟。基于上述理由，慎重论者强调在缺乏共同的区域价值观、主权让渡困难、民族主义高涨的现实条件下，应从推进区域经贸合作入手，优先考虑建立区域自由贸易区，进而逐次推进其他经济领域的合作。慎重论者中的相当一部分人在构建东亚政治安全及社会文化共同体问题上态度悲观。

与此相对照，否定论者认为，“与欧洲不同，亚洲存在像中国和朝鲜那样非民主的共产党独裁体制，围绕台湾海峡的军事危机逐步增大，且中美在亚洲舞台上正逐步展开‘新冷战’，‘东亚共同体’说到底是纸上谈兵”，“‘东亚共同体’不过是一个幻影”（中岛岭雄：“东亚共同体是现实论吗”，《产经新闻》2005年8月1日“正论”专栏），还有人断然：“非民主主义国家间不可能建立共同体”、“有中国参加的共同体实属梦想”（屋山太郎：“不要中了中国东亚共同体的计谋”，《产经新闻》2005年12月22日“正论”专栏）。

极端的否定论姑且不论，慎重论者提出的若干问题却值得重视。但是，从某种意义上说，文化多样性或许比单一文化更具创造性，也可能成为有利因素；区内经济差距也不都是负面的，毋宁说它展示了某种发展的潜力和可能性；意识、价值观以及各国政治体制的差异可能是构建共同体的重大障碍，但也不必把事物简单化和绝对化。人类在发展，社会在进步，各国都会根据本国国情与时俱进，不断进行自我调整。关于这一点，船桥洋一在列举了1986年菲律宾马科斯独裁政治的倒台、1987年台湾戒严令的撤销、1988年韩国的民主化宣言、1992年泰国军人政权的倒台等基本史实后，阐述了如下观点：“东亚的民主化浪潮，不是按照尊重个人政治自由的欧美式人权民主观发展的，而是遵照各国国情，在重视社会稳定的同时，随着经济发展，逐步实现中产阶级渐进式的政治参与。”平川均也指出：“中国大胆应对社会的剧烈变动，取得了持续发展。共产党政权为了正确引导民众的力量而绞尽脑汁”（引自平川均的“经济一体化与东亚共同体构想”，见爱知大学国际问题研究所《纪要》第126号，2005年10月）。如何理解两人所言的东亚式“民主”和中国共产党的“应对”呢？中国“改革开放”后，发生了与改革开放前相比翻天覆地的变化，这是有目共睹的事实，而改革前后的中国却都是一个党的领导。因此，在探讨东亚共同体时，不应缺少变化、发展、进步和互动的辩证观点。

东亚共同体作为未来的构想，尚处于摸索之中。人们期望创建像欧盟那样的共同体，但必须根据本地区的历史、文化、政治制度、经济发展等实情加以推进。诚如日本东亚共同体评议会议长伊藤宪一所言，完全按照欧盟模式，或者带着某种先入为主的思想框框来谈论共同体问题，就会陷入作茧自缚的境地（伊藤宪一：“再论东亚共同体”，《世界周报》2005年9月20日“坐标”专栏）。

²⁴ 根据南开大学教授薛敬孝为首的课题组所进行的计量分析，在各种自由贸易区方案中，最适合于中国的依次为中日韩+东盟、中国+日本+韩国、中国+日本、中国+东盟、中国+韩国；对日本来说，经济效益最好的方案依次为中日韩+东盟、日本+东盟、日本+中国+韩国、日本+韩国、日本+中国；对韩国而言，经济效益最好的依次为中日韩+东盟、韩国+中国+日本、韩国+东盟、韩国+中国、韩国+日本。这里最值得注意的一点是，中日韩+东盟 FTA 对于中日韩三国而言，都是比区内其它安排总体经济效益更好的选择。该研究报告还指出，中日韩中的任何一方无论置身于本地区的任何一种 FTA 之外，都将会给本国经济带来负面影响。参见薛敬孝、张伯伟论文“东亚经贸合作的比较研究”（收于杨栋梁编《东亚经济合作的现状与课题》，天津人民出版社，2004年）。

后，中国发表了自朝鲜战争以来从未有过的措辞严厉的声明，谴责了朝鲜的做法，阐明了中国政府关于朝鲜半岛无核化的一贯主张。为了实现半岛无核化目标，中日两国在 6 国协议的框架下进一步加强合作势在必行。除此之外，在打击恐怖主义活动、跨国犯罪、海盗和毒品活动、应对自然灾害等领域，中日两国也有着广泛的合作空间，作为东亚最具实力和影响两个大国，中日两国的合作程度如何，将直接影响区域政治关系的和谐及安全能否得到保障，对此应该有高度的责任感。

人员、文化的交流是区域合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不同的文化传统、风俗习惯乃至价值观的理解和包容，是区域合作的前提和基础。中日两国通过各种形式扩大文化、教育、艺术、体育等领域以及青少年的交流，对于改善和加强两国友好信赖关系具有战略意义，并将为地区合作作出表率。

在东亚区域合作问题上，区域领导权问题非常重要且颇为敏感。迄今为止，东盟在区域合作中发挥了领导作用，今后的一个时期，继续支持东盟发挥领导作用将是一个明智的选择。中日两国应该积极参与、策划和推进区域合作，并与领导权保持一定距离，这将有利于缓解区内其他国家的疑虑。但是，从长远看，人口或 GDP 均在本地地区占绝对优势的中国和日本迟早要在地区事务中发挥某种领导作用，对这两个国家来说，关键是从现在起必须努力创造让整个地区信任、放心的条件和氛围。

四、未来战略：方针明确，理性务实

在考虑今后的中日关系时，能否从更高的宏观视野出发制定出新的长期战略至关重要。所谓宏观视野，是把两国间关系置于区域关系乃至国际关系的大框架中考虑；所谓长期战略，是指双方能够顺应地区和世界的发展潮流，以前瞻性的、发展的观点调整本国的发展战略和对外政策目标。当前，对中日两国来说，前者需要进一步明确和完善既定的战略发展方针和目标，后者则面临着调整并制定新的发展战略的紧迫任务。

1、作为战略选择前提的三个基本相互认知

在调整和制定新的发展战略及其相互间外交方针之际，中日两国有必要在三个基本层面上确认现状及其发展趋势。

第一、对正在变化的对象国的相互认知。一个必须面对，不容选择的事实是，中日两国一衣带水，是“搬不走”的近邻，近邻关系搞好了胜似远亲，搞不好则会被搅得心神不宁。

中国是当今世界的人口大国、政治大国，并且正在以惊人的发展速度走向经济大国；日本是当今世界的经济大国，并且急欲走向政治大国。两国的这种发展趋势都具有一定客观依据，因此简单地把对方的发展视为威胁并设法加以阻拦并不足取；制造事端、恶化关系，只能两败俱伤。中日两国应该以平和的心态，掌握“强强”合作与竞争的艺术，实现共同发展和共同繁荣，进而为世界的和平与发展作出贡献。

第二、对区域合作中两国作用的相互认知。如前所述，随着东亚地区政治、经济关系的日趋紧密，今后的中日关系已不单纯是中日两国间的关系，区域内国家或地区间的问题也势必直接或间接地触及到中日两国的利益。作为东亚最具实力和影响的两个大国，中日两国在处理双边关系问题时要兼顾周边利益乃至地区利益，而在中日单方处理与周边一国或地区的关系时，也应注意与另一方保持沟通协调，尽量避免中日两国在地区事务中形成摩擦、争夺和对立局面。在近年的 APEC 会议、东亚领导人会议、朝核问题六方会谈等主要活动中，中日合作初显成果，今后这种合作大有深化扩展的空间。在广泛的地区框架内思考中日两国未来的发展战略，进而构建新型的中日关系，对中日双方乃至整个地区的发展无疑都具有积极意义。

第三、对世界范围内两国地位的相互认知。冷战已告结束，但冷战思维尚未被彻底扔进历史垃圾

堆。20世纪70年代末，中国在改革开放的方针政策下，开始了新的发展道路。几十年来不仅实现了经济高速增长，政治体制、社会、文化、生活方式等也发生了巨大变化。崛起的中国必将在今后的国际社会中发挥更大的作用。另一方面，经过战后60年的和平发展，日本成为世界上最具实力的发达国家之一，希望彻底摘掉战败国帽子而成为普通国家的心情变得更加急躁。但是，在极为复杂的国际关系中，两国面临的一个共同问题是如何赢得国际社会的信任，让世界相信中日两国是维护和平、发展和稳定的可靠力量。再就是两国在制定新的发展战略时，必须把如何处理与超级大国美国的关系放在一个特殊的位置考虑，只有构建一个平衡的中美、中日和日美关系，才能使中日两国新的发展战略具有现实可行性。

2、中日两国新发展战略的定位及其本质

以上述思考为基础，中日两国在制定今后的发展战略时，还应该从自身的历史发展中总结经验教训，因为“历史是最好的老师”。

回顾漫长的古代史，东亚地区发挥领导作用的是拥有辉煌文明的中华帝国。以自我为中心的中国历代王朝统治者，是通过以“仁”和“礼”为核心的“王道”确立其地区最高权威的，从而缔造了使四邻臣服的“华夷秩序”。但是，鸦片战争后，在欧美列强和日本的侵略下，“华夷秩序”彻底崩溃。此后的百年间，中华民族为了维护国家独立而进行了不屈不挠的抗争。1949年新中国建立后实行了社会主义制度，外交上推行“打倒一切帝国主义”、“反对修正主义”的路线，内政上“以阶级斗争为纲”，推行计划经济，结果导致社会经济发展严重滞后。

反观日本，并非一些人所说的“没有战略”。古代日本暂且不论，近代以来日本的发展战略可清晰地总结为：通过明治维新，制定了“脱亚入欧”的战略，从而成为亚洲唯一保持了国家独立完整并资本主义化的国家；昭和初期，日本发生战略转变，把“脱亚入欧”变成“脱欧主亚”，并为充当“东亚盟主”推行“霸道”政策，接连在东亚发动了一系列侵略战争，战争期间还在建设“大东亚共荣圈”的招牌下主持召开了所谓的“大东亚会议”；日本战败后，其战略方针改为“脱亚入美”，结果在美国的特殊“关照”下，很快又成为发达国家的一员。近代以来非此即彼的战略选择表明，日本虽然是个推崇儒学的国家，但还没有真正领会“中庸之道”的价值，或者本来就不愿接受“中庸”的说教。

鉴于过去的历史，中国吸取了“失去的30年”的教训。邓小平复出后，大胆改变战略，提出了“改革开放”和“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基本国策。于是，中国发生了巨大变化。在此基础上，以胡锦涛为首的中国政府又加入了“和平发展”、构建“和谐社会”、作“负责任的大国”、“全方位外交”、“与邻为善、与邻为伴”等新内容，使既定的发展战略内容更丰富，体系更完善。

再看日本，泡沫崩溃后尽管进行了十余年的改革和调整，却还看不到在国家发展战略上出现新的值得赞许的变化，战后以来奉行的“脱亚入美”战略总体上说仍在继续。但这已是一种落后于时代发展的“陈腐战略”。日本应该是认真考虑采取“连美归亚”新战略的时候了。

所谓“连美归亚”，是指日本与美国继续保持盟友关系的同时，作为地区大国应与东亚各国改善关系，为本地区的和平与发展发挥积极重要作用。诚然，战后日本选择了“入美”的国策，从而尽享“搭便车”的利益并再次崛起，而今美国依然是世界上最强大的国家，这是多数日本人倾向维持日美特殊关系的理由。但是，新战略中的“连美”不应是迄今为止的“对美一边倒”和“只要和美国保持良好关系就能解决一切问题”的涵义，而应是一种平衡的战略。“归亚”也不应是以领导者或统治者姿态的复归，而是作为亚洲人、亚洲地区的一员，与区内各国平等相处。一言以蔽之，采取“连美归亚”战略，日本将会起到一种联系超级大国美国和东亚的桥梁作用，进而为对本地区的社会经济发展及安全做出特别贡献。若此，日本将赢得东亚各国的信赖，反之恐将成为亚洲的孤儿。

日本回归亚洲，有利于其本国和整个地区的发展，但对近代以来率先实现现代化而习惯了在东亚高人一头的日本人来说²⁵，有必要从根本上调整心态，否则就无法与落后的周边各国携手并肩，共同发展。

还应指出，“王道”的“华夷秩序”也好，“霸道”的“东亚新秩序”也罢，在以自我为中心谋求地区支配权这一点上有相似之处。中日两国在构筑新的发展战略时，必须彻底摒弃这些陈腐的观念。抓住历史机遇，以地区一员的身份积极参与开放性的合作，共享合作的利益，让对方、周边各国及世界安心，这才是中日两国新的战略定位的本质。

3、新发展战略下中日合作的必要途径

当前，中日关系中存在的问题错综复杂，对这些问题，日本学者做了利益、权利和价值等三种性质的分类²⁶，但无论解决何类性质的问题，中日双方继续本着“求同存异”、“面向未来”的态度是必不可少的前提。

对中日双方来说，今后在处理两国关系的有关问题时，应该从长远的观点和战略高度出发，基于理性的判断而排除感情色彩，以务实的态度和不懈的耐心去处理各种棘手难题。

作为全面推进两国关系的必要途径，以下诸点应予重视并期待实施。

第一，拓宽政治对话渠道，强化政府间的沟通合作机制。与恢复邦交前的政治环境不同，两国不仅可以通过正常的外交途径交换意见，处理纠纷，而且可以通过首脑互访以及出席各种国际会议的机会实现首脑会谈。目前，政府部门间的合作机制正在逐步建立，一个多层次、交叉性的中日政府间交流合作网络有望形成，不断强化和完善这一机制，可以确保两国关系的健康、有序发展，取得更多实质性的合作成果。此外，为了应对中日间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两国应该协商制定一种突发事态下协调行动的程序和规则，以免事态发生后步调不一，以致过多地受到外界环境的干扰。

第二，扩大合作交流领域，以积极因素化减消极因素。近年中日两国摩擦增多的原因复杂，但交流扩大引起的摩擦增多也是客观原因之一，这是一种正常现象。中日间的交流与合作至少包含两个层次，一是两国的双边合作。目前经济合作与民间交流基本正常，在经济全球化的大潮流下，两国经济、文化领域交流与合作不断加深，业已形成某种程度的相互依存关系，这种关系的发展将使传统意义上非此即彼的利益关系变得模糊，从而构成两国关系稳定发展的坚实基础。政治安全领域的合作关系急待修补和推进，安倍访华时发表的中日联合新闻公报已经明确了这一方针。以经济合作和民间交流促进政治关系的改善，以政治关系的改善促进经济文化合作与交流的深化，将使中日关系进入彼此互动的良性循环。二是中日两国在地区及国际事务中的合作，这种合作已经显得极为必要和紧迫。例如，在解决令地区乃至世界紧张的朝核问题上，中日合作尤为必要，在六国协商框架下，中日都应该发挥积极、建设性的作用，为地区的稳定作出贡献。自不待言，在反恐、反毒、反海盗、反跨国犯罪问题上，在解决贫困、保护环境等区域发展所面临的许多问题上，中日两国理应携手合作的领域还相当广泛。

第三，在处理中日摩擦的具体问题时，要按照规则办事，避免感情化。例如，在经济层面，可以预见双方的摩擦还会发生甚至增多，只要双方共同遵守世贸组织原则，就可以把问题限定在经济的范畴内解决。历史问题及日本首相的靖国神社参拜问题虽然与现实利益关系不大，但在中国看来却是个

²⁵ 曾是外交官的谷口诚指出：“日本人仍是跻身精英的‘脱亚入欧’的精神构造”；原经济产业省官员津上俊哉曾说：日本“有蔑视落后的亚洲的倾向”。引自平川均论文“经济一体化与东亚共同体构想”，载于爱知大学国际问题研究所《纪要》第126号，2005年10月。

²⁶ 见毛里和子《日中关系——从战后走向新时代》，岩波新书，2006年，第207页。

无法让步的原则问题。甲级战犯是远东国际法庭裁定的，不是中国强加的。承认国际审判是战后日本重返国际社会的前提条件，同样，承认历史上对中国的伤害也是中日两国恢复邦交的政治基础。因此，在今后的交往中，避免在历史问题上刺激对方是两国政府、政治家的重大责任。领土归属及东海划界问题也是原则问题，在处理方法上需要更高的政治智慧和耐心。对于两国民众过激的民族主义情绪及其某些过激行为，应该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加以疏导，不能听之任之，使事态失控或扩大化。

第四，强化媒体管理，发挥主流媒体作用。信息化时代大众传媒的形式、手段和传播速度非同以往，多元化民主社会的发展则为大众传媒提供了更加丰富多采的内容，要使具有双刃剑作用的媒体服务于中日关系的改善，政府负有不可推卸的监管责任。事实上，这种做法即使在西方发达国家也照行不误，因为无论在实行何种社会制度的国家里，言论自由都终究是相对的。为了构筑新型、良好的中日关系，主流媒体不应只考虑新闻的“卖点”，而应该本着客观、公正的原则和识大体、顾大局、面向未来的态度，分析报导中日关系的各种事件。

本文附表：

表1 舆论调查显示的中国民众日本观的变化

调查时间	调查机构	对日本印象好 (%)	对日本印象差 (%)	对日本印象一般 (%)
1988年8月	日本读卖新闻、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研究所	53		
1995年3月	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研究所	52	35	
1999年11月	中奥调查中心	46	53	
2000年11月	北京世研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18.8	43.2	
2002年8月	北京世研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9.9	54.1	35.5
2004年9月	中国社会科学院日本研究所	6.3	53.6	23
2005年6月	中国日报、北京大学国际关系学院（面向大学生）	5.3	58	35.4
2005年7月	中国日报、北京大学国际关系学院（面向市民）	11.6	62.9	

根据李玉论文“六十年来中国对日本认识的转变”中的有关资料制作。见李玉、梁云祥编《文明视角下的中日关系》，香港社会科学出版社有限公司，2006年6月，第59-62页。

表2 中国对日贸易依存率的变动(亿美元)

年度	GDP	外贸总额	对日贸易额	对日贸易依存率
1979	2564.70	282.5	66.5	0.235540
1980	3015.89	364.0	94.0	0.258269
1981	2800.59	440.2	103.9	0.235950
1982	2737.45	416.1	88.6	0.212998
1983	2928.64	436.2	100.0	0.229251
1984	3090.95	535.5	131.7	0.245999
1985	3052.05	696.0	189.6	0.272399
1986	2954.53	738.5	155.3	0.210357
1987	3214.13	826.5	156.5	0.189346
1988	4010.75	1027.8	193.3	0.188103
1989	4491.10	1116.8	196.6	0.176042
1990	3877.90	1154.4	181.8	0.157516
1991	4061.24	1357.0	228.1	0.168083
1992	4830.28	1655.3	289.0	0.174607
1993	6010.76	1957.0	378.4	0.193343
1994	5409.21	2366.2	462.5	0.195451
1995	6976.53	2808.6	578.5	0.205983
1996	8189.78	2898.8	624.4	0.215382
1997	9032.62	3251.6	638.4	0.196336
1998	9610.17	3239.5	569.1	0.175680
1999	9912.30	3606.3	662.1	0.183607
2000	10800.19	4743.0	857.3	0.180754
2001	11588.91	5096.5	892.0	0.175013
2002	12369.90	6207.7	1015.4	0.163567
2003	14164.29	8514.9	1324.1	0.155506
2004	16491.30	11544.3	1680.5	0.145568
2005	22256.80	14221.2	1844.5	0.129701

资料来源: <http://www.cei.gov.cn>. <http://finance.people.com.cn>.

表3 日本对华贸易依存率的变动（亿美元）

年度	GDP	贸易总额	对华贸易额	对华贸易 依存率
1979	10092	2121.3	66.5	0.0314
1980	10679	2717.4	94.0	0.0346
1981	11697	2943.6	103.8	0.0353
1982	10854	2698.8	88.6	0.0328
1983	11870	2734.9	100.0	0.0366
1984	12638	3059.2	131.7	0.0431
1985	13629	3076.5	189.6	0.0616
1986	20080	3383.1	155.3	0.0459
1987	24310	3823.2	156.5	0.0409
1988	29219	4523.0	193.3	0.0427
1989	28973	4848.9	196.6	0.0405
1990	29962	5230.7	181.8	0.0348
1991	34139	5518.0	228.1	0.0413
1992	37255	5736.3	289.0	0.0504
1993	42918	6018.0	378.4	0.0629
1994	47003	6731.4	462.5	0.0687
1995	47708	7743.4	578.5	0.0747
1996	50093	7625.4	624.4	0.0819
1997	50794	7580.8	638.4	0.0842
1998	49372	6644.1	569.1	0.0857
1999	49767	7273.6	662.1	0.0910
2000	50962	8645.6	857.3	0.0992
2001	51165	7559.3	892.0	0.1180
2002	51319	7522.8	1015.4	0.1350
2003	51729	8507.0	1324.1	0.1557
2004	52247	10187.6	1680.5	0.1650
2005		11168.5	1894.4	0.1700

资料来源: <http://wp.cao.go.jp/zenbun/sekai/index.html>.<http://www.near21.jp/data/trade/japan/ja-chi/2004/hin2004.htm>.

表4 近年日本的对外贸易状况（亿美元）

年度	对世界贸易 (A)		对中国贸易 (B)		B 与 A 的增率差
	进出口贸易总额	增长率	进出口贸易额	增长率	
2000	8618	19	857	30	11
2001	7563	-11	892	4	15
2002	7527	0	1015	14	14
2003	8514	13	1324	30	17
2004	10197	20	1680	27	7
2005	11168	10	(中) 1844	10	0
			(日) 1894	13	3

根据中日两国有关统计数据制作。

表5 近年日本对外投资的动向（亿美元）

年度	对全世界		对中国			B 与 A 的增率差
	数量	增长率 (A)	数量	增长率 (B)	占对外总投资比率	
2000	314	40	9	160	3	120
2001	383	22	22	144	6	122
2002	321	-16	26	18	8	34
2003	289	-10	40	54	14	64
2004	310	7	59	48	19	41
2005	455	47	66	12	15	-35

根据中日两国有关统计数据制作。